

英 语 自 学 从 书



中 国 人 学 英 语

(修 订 本)

呂 叔 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英 语 自 学 丛 书

中 国 人 学 英 语
(修 订 本)

吕 叔 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1965 年 • 北京

内 容 提 要

学习外国语的人，往往由于学习的方法不太合适，以致学了几年，单词记了许多个，规则也背诵了一些，但是书读不下，话说不来，写更不用说，陷入一个似通而又未通的僵局。这本书就是想对学习英语而处于这种境地的读者提供一些帮助。

本书首先讲学习英语的原理和方法，其次讲话音、拼法、词义，再次讲词类、词形变化、动词时态、非限定动词，最后讲词序和折句。全书以对话体撰写，文字轻松，使人读来一无枯燥之感。而且处处引人入胜，特别是能够针对我国人学习英语的困难处着重讲解，对读者更有启发。

本书原名《中国人学英文》，解放前在开明书店出版，这次作为“英语自学丛书”之一重印出版，曾由著者作了修订。

英 语 自 学 丛 书 中 国 人 学 英 语

(修订本)

吕 叔 湘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复兴门外翠微路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字第107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京 华 印 书 局 印 装

统一书号：9017·219

1962年3月初版 开本787×1092.1/32

1965年4月北京第7次印刷 字数145千字

印张4 1/2/16 印数144,201—189,200册

定价(10)0.50元

序

中国学校里教英語,着实有好几十年的历史了,然而学通了的人,比
例地说,不算太多。汉語和英語的差别相当大,中国人学英語(或是别种
欧洲语言),总是比较吃力的。如果有较好的学习条件——教师好,教材合
适,开始学的时候年轻,同班的人数不多,等等——虽然吃力,总还是可以
学好的。但是这种条件并不是到处都具备,因而很多人不能顺利地完成
学习任务,往往学了几年之后陷入一种尴尬的局面:似乎通了而又似乎
未通,单词认了不少,规则背得一些,可是书是读不下,话是说不来,写更
不用说。大多数人在相持一个时期之后,由厌倦而灰心而放弃。不但是
几年工夫白丢了非常可惜,而且日后需要用它的时候也常常会悔恨不及。

作者学习英語也曾走过不少弯路,多少知道一点其中甘苦,写这本书
没有别的用意,只是想对于在僵局之中挣扎或是丢了多年又想捡起来的
同志们提供一点帮助。我相信,对于中国学生最有用的帮助是让他认识
英語和汉語的差别,在每一个具体问题——词形、词义、语法范畴、句子
结构上,都尽可能用汉語的情况来跟英語作比较,让他通过这种比较得到
更深刻的领会。

这本书的前半本所讲的是一般语法书上不讲或不大讲的东西,后半
本讲的是语法问题,但是讲的方式也跟一般语法书有所不同。所以这本
书只是对一般语法书的一个补充,不是用来替代语法书的。当然更不能
替代听和说,读和写的工夫。

这本书的初稿曾经先后在《中学生》和《英文月刊》上登载过,1947年
集印成书,作了一些修改。这次重印又修订了一次,主要是改换了一些
术语和例句。在这方面,得到商务印书馆叶晓钟同志很大的帮助,谨在此
致谢。

作者

1961.12.1

商务印書館出版

英語自学丛书

本丛书是普及性的初級讀物，目的是为初学和自学英語者提供基本的、有系統的英語語文知識，并使他們能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按照自己的需要，繼續提高。在寫法上注意中国入学英語的特点，內容力求作到深入淺出、讲解清楚。其中一部分讀物也可供某些业余英語补习班选为教材之用或供学生作为課外輔助讀物之用。

英語 第一、二冊

英語語音簡明教程

中国入学英語（修訂本）

英語語調

英語語法入門

英語构詞法

英語句法图解

学习英語單詞的基本知識

英語动詞

簡明英語常用同義詞例解

新华书店发行

目 录

第一章 原理和方法

英語不是漢語.....	1
习惯成自然.....	3
耳到.....	3
眼到.....	4
口到.....	6
手到.....	7
語法.....	8
詞典.....	9

第二章 語音

語音和語音符号.....	11
輔音.....	13
元音.....	16
輕元音.....	19
重讀和輕讀.....	20
連讀.....	22
同化.....	22
語調.....	23

第三章 拼法

拼法和讀音.....	24
拼法范型.....	25
i 和 y 的變換.....	27
重複輔音字母.....	28
不讀音的字母.....	30
同一音的不同拼法.....	35
省略号(‘).....	36

第四章 詞義

两种誤会.....	38
詞典里的注解.....	39
反義詞.....	40
同義詞.....	41
比較漢英詞義.....	43
虛詞.....	44
熟語.....	46

第五章 詞的派生和詞類轉化

英語詞類分別比漢語明顯.....	48
名詞派生形容詞.....	50
動詞派生形容詞.....	51
形容詞派生名詞.....	52
動詞派生名詞.....	53
✓-ing 和 -er	54
形容詞和名詞派生動詞.....	56
詞類的活用和轉化.....	57
名詞用如形容詞和副詞.....	57
副詞和詞組用如形容詞.....	58
形容詞用如名詞.....	59
形容詞轉成名詞.....	60
動詞和其他詞語轉成名詞.....	60
形容詞轉成動詞.....	61
名詞轉成動詞.....	62

第六章 詞形變化

✓詞形變化是漢語所無.....	64
扼要地，有機地，綜合地學習.....	66
性.....	67
數.....	69
-s [s], -s [z], -es [iz].....	70

人称.....	72
格.....	74
所有格's 和 of	74
It's me	76
Who are you looking for?	77
第七章 动詞时态	
✓ 三个据点，九个式子.....	78
十六个主动式，十个被动式.....	79
完成式的用途.....	81
进行式的用途.....	83
过去未来式.....	88
假設語氣.....	89
Going to 等等	92
被动語态.....	93
第八章 非限定动詞	
✓ 限定动詞用处有限制.....	95
“我要看一看”等.....	97
“我要他看一看”等.....	99
“我来学英語”等.....	102
非限定动詞用作后置定語.....	104
不定式和动名詞的名詞性用法.....	108
动名詞和分詞用作前置定語.....	109
分詞短語.....	110
两种不定式短語.....	111
第九章 詞序	
汉语英语詞序大体相同.....	112
主語和动詞的次序：疑问句.....	113
間接問話.....	115
感叹句和关系子句.....	115

疑問句以外的倒裝詞序.....	116
動詞全部提前.....	117
主語補足語的位置.....	117
賓語的位置.....	118
介詞的位置.....	120
賓語補足語的位置.....	121
定語的位置.....	121
狀語的位置.....	123
詞語的長短影響詞序.....	128
第十章 析句	
析句法的實地應用.....	129
省略主語和助動詞部分.....	130
保留助動詞部分.....	131
Do 和 do so.....	131
So 和 not	133
聯合構造.....	134
緊縮子句.....	135
省略that.....	136
外位名詞.....	136
It 代子句或短語	138
插語.....	138
析句實例.....	140

原理和方法

英語不是汉语

〔客〕承您允許我來領教關於學習英語的事情，非常感激。

〔主〕學習英語，多半还是要靠自己努力，我至多不过能貢獻一點學習的經驗罢了。

〔客〕不知道您打算怎麼指導指導？

〔主〕我想咱們今天先談談一般的原則和方法，以後再就語音，拼法，詞形變化，句式等等每次揀一個項目來討論討論，請您先把現在感覺的困難具体的說一說，怎么样？

〔客〕第一，關於語音，(a) 我知道我的發音不正確；(b) 遇見生詞不知道怎麼讀，往往查了詞典還是讀不出，因為不懂那些注音的符號。第二，語法太不熟，我學着寫些句子，不但人家看了常常說是不合語法，有時候連自己也覺得這裡頭有毛病，可是又說不出毛病在那兒。第三，最感困難的是生詞：(a) 我對於詞的拼法沒有把握；(b) 生詞的意義容易忘記，往往有一個調查過三四次詞典還記不住；(c) 应用讀過的生詞造句，拿去請教內行，十回倒有九回說是用的不对。因此，讀書的時候固然感覺肚子里頭的詞太少，要想學着寫兩句更是縛手縛腳，動輒得咎。

〔主〕讓您這麼一說，說句不怕您生氣的話，竟可以說是百孔千疮了——可是平心而論，這種情形又豈但您一个，很多人都有過這種經驗。這個情形有一半是學習過程中應有的現象，還有一半是因為學習的途徑有點兒錯誤。這種錯誤，要用一句話來包括，那就是對於一個基本原理認識不清，這個原理是**英語不是汉语**。說出來原是平淡之極的一句老生常談，可是毛病就出在忽略這句老生常談上。

【客】这个話我就有点不懂了。我就算是笨，也不至于連英語不是漢語都不知道哇。

【主】知道是一件事，实行又是一件事。您学习的时候，还是不知不觉的把英語当作和汉語差不多的东西看待，不知不觉的在那儿比附。

【客】难道学英語是不該拿汉語来比較的嗎？

【主】您这个話稍微有点儿誤会，比較是比較，比附是比附。~~兩種~~ 主張純粹直接教學法的人們的說法，簡直不必比較，可是我們的意見，不但是不妨比較，有时候还不可不比較。比較是要注意英語和汉語不同之处，让学习者在这些地方特別小心，这是极應該的。而且，英語在咱們是外国語，汉語是咱們的本族語，要是我們不帮着学习者去比較，他自己(除非有特殊的学习环境)会无意之中在那儿比較，而只見其同不見其異，那就是我刚才所說的“比附”了。

【客】比較和比附的分別，我倒是懂了，只是怎么叫做毛病出在比附上头，还是不大了然，还得請您給說說明白。

【主】当然，我要逐一說明。拿語音來說，英語里头的音有許多是汉語里头沒有的，或是大同而小異的。咱們最容易犯的毛病，是不去認真辨別英語里头的音，拿汉語里头近似的音去替代。例如汉語里头沒有英語的 [ai] 音，就拿相近的“爱”去代替，把 like 讀成“賴克”。这无非是避难就易，借用物理学上的話，就叫做“走最小抵抗的路綫”。

拿語法來說，也是一样。例如本該說 I went to town *with Mother* 的，因为汉語的說法是“我和媽媽进城去，”一比附就成了 I *with Mother* went to town 了。又如英語的完成式是不能和表过去时的詞語同用的，但是中国学生往往有 I have spoken to him yesterday 之类的句子，您想是什么緣故？

【客】大概是因为汉語有“我昨天和他談过了”的說法吧？

【主】对了。至于用詞的不妥，更是因为有这种比附作用。通常有一种誤解，以为两种語文的不同，只是詞音不同，以詞义而論是可以一个抵一个的，如 man=人，student=学生。这个誤解最害事。除了学术方面的專門术语大致相等外(連这里头也有例外)，其余的詞沒有涵义完

全相同的。就拿刚才这两个詞來說，man 除作“人”讲外，在 man and woman 里头是“男子”，man and wife 里头是“丈夫”，his man Friday 里头是“僕人”，be a man 里头是“好汉”，infantryman 是“步兵”，merchantman 是“商船”。Student 多当“学生”讲，不錯；但是 a student of Shakespeare 只能說是“研究莎士比亚的人”，决不是“莎士比亚的学生”。“这个学校的学生”是 a student of this school，但“他的学生”是 his pupil。“大学生”是 a university student，但“小学生”或“中学生”通常只是 a schoolboy。这种浅近的詞尚且如此，比这个深奥的可想而知；名詞尚且如此，动詞，形容詞，介詞等更可想而知。

所以，学习英語非彻底觉悟把它当作和汉语不同的新的东西来学习不可。

习惯成自然

〔客〕 您这个話透彻极了。我承認过去学英語确是犯了認識不清的毛病，从此以后要竭力矫正。不知道这样是不是就可学好？

〔主〕 認識不清自然永远学不好，可是認識清楚未必就能学好。因为还有第二个原理非知道不可：語文的使用是一种习惯。学英語就是养成使用英語的习惯。习惯是經過多次反复而后成功的，所以要多多练习。光是知道网球該怎么打沒有用，要天天拿起球拍来打才会打；光是知道泅水該怎么泅沒有用，要天天跳下水去泅。

〔客〕 請問要怎么样练习才可以熟練呢？

〔主〕 前人有“讀书三到”之說，咱們可以說学英語該有“四到”的功夫，就是：耳到，眼到，口到，手到。

耳 到

〔客〕 耳到自然是指多听了，可是咱們自修的人有什么听的机会呢？

〔主〕 耳到有两层，一是要听的清楚，二是要多听。在学校里头，好教師一定多說英語，让学生有听的机会。自修的人自然得不到这种方便，

但是也不是絕對沒办法，最方便的是听无线电广播。現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每天都有用英語报告新聞的节目，可以按时收听。

此外，英語教学的留声机片，北京外国语学院已經制造一套，在外文书店出售。因为可以对着課本听，快慢又略有伸縮，又可以一听再听，对于初学最有用处。缺点是課文有限。

眼 到

【客】 您提出来的第二到，眼到，想來該是指看书了？

【主】 一点也不錯。眼到是要看的仔細，也要看的多，看的广。凡是初学看书的人特別要看的仔細，一个詞不可輕輕放过，每个詞的音和义都要弄清楚。很多学生有一个通病，只查生詞的意义，不注意它的讀音。結果看是看懂了，讀是讀不出，豈不是只学了一半。还有一个通病：不在一个詞的許多意义里头选择，看此处究竟怎样讲最妥貼，随便抓住两个汉字就算数，那也是不对的。不但这样，这里何以用这个詞而不用我念过的另一个意义相同的詞，也得追究。是不是因为調性不同？还是两个詞的意义有細微的區別？还是修辭上的色彩不同？例如一个是口头語，一个有书卷气；或是这一个是市井俗語；或是那一个是某地方言？

一个不是一望而知的句子也不可輕輕放过。这里头也許有成語或成語性的构造在內。有时虽沒有特殊費解的詞語，可是因为句子太长，意思太复杂，也会一下子看不明白，那就得耐下心来多看两遍，把句子分析分析。“讀书不求甚解”这个話，初学的人决不能引为借口。

书要看的多，这个道理不必多說。“一回生，二回熟”，“熟能生巧”，这两句俗話就足夠說明。还是上面說过的那句話：語文的使用是一种习惯，习惯是要多次反复才能养成的。

看的多还要看的广。咱們看的对象不但是书本，報紙、传单、广告、仿单无一不是咱們的讀物。这样才可以获得丰富的現代的詞汇。早年学校里用的英語教材大多偏在“文章”一方面，对于日用方面的詞語反而疏忽了。近年編的教科书把这个倾向矫正了不少，是很值得称道的。可是咱們还得放一只眼睛在书本之外。

〔客〕关于看书我还有一个問題要請教，就是如何才是深浅合宜的讀物呢？

〔主〕您这一問問的很对。讀外國語最要循序漸進，不可“躍等”。看不懂的書硬要看，囫圇吞枣，毫無益處。不但沒有益處，并且敗壞閱讀的興趣，从此以后能讀該讀的書也不想讀了。拿我自己的一个小小的經驗做例，我在旧制中学二年級的時候，有一个同学送了我一本商务版的《威克斐牧師傳》，我仗着后面有漢語注釋，就打算讀起來。誰知有很多詞語沒有加註，有些詞語雖然有註，看了还是不甚了了。一面書看上一两点鐘，自以為看懂了，但是興趣索然。如此看过三天之后，叹口气把这本书放进箱子里去。从此以后，有一年光景，除課本外不看别的書。

大概說起來，十分里头有一二分新材料的是最合式的讀物。这所謂新材料包括熟詞的新用法和舊句式的新變化等等。要是絕對生疏的單詞，以一頁（約300個詞）里头五个到七个為最相宜，超過這個限度，讀起來就太費事，就要減少閱讀的興趣。

〔客〕要是我找到了合式的讀物，每天看多少最適宜呢？

〔主〕這要看您的時間和您的需要迫切與否而定。拿普通的情形來說，一天讀一點鐘，不算太多也不太少。至于頁數，以一點鐘能讀兩遍（第二遍當然快些）做標準，大概也不過三五面吧。

初讀一本書，切忌“貪多”。貪多雖然和躐等性質不同，結果是一樣的：不消化。第一天的生詞不能變成熟詞，第二天的生詞就加多了，這樣累積起來，必有讀不下去的一天。

長久下去，又切忌“无恆”。不要因為您的朋友說他讀的書有趣，就放下您自己的去讀他的。也不要因為天天讀一本書就發膩，擱下一天就會擱下兩天，結果就會束之高閣。“見異思遷”和“一曝十寒”都是不會有好結果的。本来一切學問都是如此，不但是學習外國語，可是因為外國語最是難學易忘，最容易犯“无恆”的毛病，所以我才特別提出來請您注意。

說起這件事，我也有一個經驗可以供您參考。我在中學最後的一學期，讀了一本《魯賓孫漂流記》，這一回是成功的。一开头我不敢貪多，

自己規定每天讀一點鐘，不管讀多讀少。我記得最初一點鐘只讀兩面，到末後居然能讀七八面，因為許多生詞都變成熟詞了。

關於眼到的話說的太多了，咱們要換個題目談談口到了。

口 到

〔客〕 所謂口到是不是指說話？

〔主〕 指說話也指唸書。自修的人極不容易有練習說話的機會。勉強想個辦法，或者可以約一兩個同志每天練習十分鐘。這當然不是理想的方法，因為大家的發音和語法都不可靠，只能練習說，不能同時得到聽的益處。但是這也不妨，有時候可以彼此提補提補，糾正糾正。有時候連自己也會知道說錯呢。多練習就可以把这个毛病改了的。總之，不要怕說錯。越怕越不肯說，越不肯說越怕，這是互為因果的。

可是我所說的口到不但指說話，也包括唸書——就是所謂朗讀——在內。朗讀的用處，第一，可以幫助咱們的了解。一句話的語氣，神情，必須朗讀才能領略。甚至看兩遍看不懂的句子，唸兩遍會忽然明白了。

但是朗讀的最大的用處在幫助咱們記憶。通常一段文字，要是唸五遍能背，恐怕看十遍還是不成。這是什麼緣故，心理學上有解釋，咱們此刻不必深究。

〔客〕 书要唸才能熟，我非常相信。古书上常說有人能“过目成誦”，我想那是騙人的話。我自己是記性最壞的一個，一小段書常常會唸了十遍還是背不出，您可有什么好方法傳授傳授？

〔主〕 “過目成誦”的人不是沒有，只是普通人辦不到了。至于有人唸三五遍就熟，有人唸十遍八遍還不熟，那主要是唸的得法不得法。唸書要熟，必須能一面設身处地的想。嘴裏唸到 kick 這個詞，不妨提起腳來踢一下；唸到 catch 這個詞，不妨伸出手來抓一把。讀“賣火柴的女兒”的時候，您不妨設想自己就是那瑟縮街头的苦孩子；讀“丑小鴨”的時候，您也該想像自己就是那蹣跚學步的丑東西。這種讀法，用英語說，就叫做 read dramatically。能這樣讀書，自然容易讀熟。這種戲劇化的讀書法，本是人人都有的天然趨勢，因為咱們學習本族語的時候，聲

音和笑貌本是分不开的。学外国语，尤其是在偏重从书本上学的时候，尤其是在习惯于“先读字音，后讲字义”的汉字教学法的中国学生，就难免会养成相反的习惯；眼前过去一串字，嘴里跟着发一串音，心里却是寂然不动——假如您问他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他就得打头上重看一遍。这样唸书，别說不容易唸熟，就让唸熟了，跟和尚唸经道士唸咒有何分别？咱们务必要革除这种唸咒式读书法，采取戏剧式的唸书法。

[客] 您的意思是不是这本书都要高声朗诵的把它唸熟呢？

[主] 这又不然。朗读固然重要，默读的功夫也不可省。第一，默读比朗读快，为训练咱们的阅读的速度，非练习默读不可。第二，默读不妨害别人。还有，咱们的时间有限，不能不在读物里头分别分别，挑选一部分读熟，其余只拿来作默读的资料。大概说起来，初学宜于多作朗读的功夫，以后逐渐增加默读的比例。

手 到

[客] 手到自然是指写作了。我正想请教您，如何才能把英文写通？

[主] 手到的意义很广，不一定专指写作。翻查词典是手到，抄写生词成语也是手到……

[客] 請恕我打岔。曾經有一位朋友跟我說过，能看懂句子的意思，生词不妨跳过，不必多查词典，免得妨害读书的兴趣。又說抄录生词没有用处，反而害事。您的意思怎么样？

[主] 这是个很微妙的问题。不查生词也可以看懂书里的意思，这是大家都有的经验。咱们读汉文的小说，查过生字没有？然而谁也不敢说这里头没有他不认识的字。学外国语到了相当的程度，也可以这样办。可是初学的人不能拿这个做借口，因为实际上初级读物里头几乎没有一个词不和文义有关，要是跳过不去理会，全句的意思一定模糊。再说，咱们在学习时期所做的阅读功夫，一方面是“温故”，一方面是“知新”，若不随时拾取新词新语，如何能知新呢？

至于抄录生词，那位朋友所说反而害事的话，大概是指一种坏习惯：把生词往本子上一抄就仿佛交代给本子了，脑子里头就不留印象。这当

然是无益有害的事情。我們只要自己警戒着就是了。生詞本还是有它的用处：讀第二遍的时候，难免有記不眞切的詞語，翻翻生詞本比翻詞典省事。可是有一点得記住，生詞本上不能光記意义，要把詞类以及用法特別之点也記上，讀音要是不合常例，也要記上。

〔客〕 請您繼續說手到的功夫。

〔主〕 有一項手到的工作，一般人不大做——就是抄書。初學的人多抄書，一方面可以練習写字，一方面又可以帮助讀熟，抄一遍至少可以抵唸兩遍，尤其是記憶詞的拼法和标点的格式，多唸不如多写。

和抄書相类似的还有一种練习——听写，就是 dictation。听写同时練习听的准和写的快，是很有用的訓練。不过这种練习一个人办不了，要是有同志，就可以替換着一个讀一个写。

這就要談到寫作了。您問我如何把英語寫通，我可以說：光靠写是没有法子写通的。要多讀，多吸收詞語和句法。可是光是讀也不够，还得練习写。可是說到写，自修者的困难又来了——写的錯不錯，好不好，誰來評判呢？这确是很为难的。也許您有老師或亲友，不一定要在本地的，在外埠的也可以寄去让他評閱。这样看起来，又比找人練习談話要容易些。

〔客〕 請問學着翻譯有什么益处沒有？

〔主〕 學着英譯汉，于了解英語有帮助，因为咱們讀書的时候，无论怎样仔細，都不免有了解不彻底的地方。一动手翻譯，这就上了天平架，非把它的义蘊一分一毫都称出来不可了。可是对于写英文沒有什么帮助。至于汉譯英，除了有些教本上预备好的練习以外，自己最好不要輕于嘗試，因为很容易助长写“中国式英語”的傾向。

語 法

〔客〕 还有两个小問題要求您指教。一个是語法的問題。是不是應該熟讀一本語法书？

〔主〕 語法书是要有一本的，讀也是該讀一讀的，可是熟讀則大可不必。只要知道一个大概，有疑难处再去翻检翻检就很好。与其多讀語法书，不如多讀文章。您暫时且努力閱讀，語法方面有特別應該注意